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地址：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聯絡人：莊沛樺
聯絡電話：(02)2787-7365
傳真：(02)2653-1062
電子郵件：cph@fda.gov.tw

10541



台北市復興北路369號8樓之1

受文者：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FDA食字第11313012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轉知所屬餐飲業會員應依規定投保產品責任保險，請查照說明：

- 一、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13條及「食品業者投保產品責任保險」規定辦理。
- 二、重申具有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之餐飲業者，應依規定投保產品責任保險，倘已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且投保內容符合「食品業者投保產品責任保險」之規定者，則無需重複投保。
- 三、另再次提醒，「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食品中毒責任附加條款」承保範圍未涵蓋外帶、外賣餐食，故餐飲業者倘有提供外帶、外賣餐食者，仍應依規定投保產品責任保險。
- 四、衛生單位將加強不定期稽查，倘查有與規定不符合之情事，將依法處辦，以共同維護消費者權益。

正本：財團法人台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台灣省百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灣省日用雜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灣餐飲業聯盟、台灣速食餐飲協會、中華民國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中西餐飲協會、中華日式料理發展協會、中華外燴服務人員交流協會、中華民國國際餐飲協會、中華民國糕餅西點烘焙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餐飲藝術推廣協會、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中華海峽兩岸餐飲連鎖經營協會、中華烘焙餐飲創新協會、中華國際連鎖加盟者交流暨權益促進會、中華菁英餐飲協進會、中華餐飲交流協會、台灣星級旅館協會、台灣省烹飪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灣省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臺灣省冰果飲品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臺東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廚師業職業工會、屏東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大台中餐飲業職業工會、苗栗縣外燴服務工作

人員職業工會、臺中市外燴人員職業工會、連江縣商業會、新北市西餐服務人員
職業工會、臺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桃園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臺灣星級旅館協
會、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台灣國際年輕廚師協會、社團法人台灣廚師聯
盟、新竹縣烹飪協會、基隆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台
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
台中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大台中烹飪商業同業公會、金門縣飲食商業同業公
會、南投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全國廚師職業工會聯合總會、臺北市廚師業職業
工會、彰化縣廚師業職業工會、台南市廚師職業工會、屏東縣廚師職業工會、桃
園縣廚師業職業工會、高雄市廚師職業工會、基隆市廚師業職業工會、嘉義市廚
師職業工會、嘉義縣廚師業職業工會、大高雄廚師職業工會、南投縣廚師業職業
工會、雲林縣廚師職業工會、台中市廚師職業工會、大臺中廚師業職業工會、大
臺南廚師業職業工會、桃園市餐飲業職業工會、基隆市餐飲業職業工會、嘉義市
餐飲業職業工會、嘉義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彰化縣餐飲業職業工會、臺東縣餐飲
業職業工會、雲林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台中市餐飲業職業工會、新竹縣餐飲業職
業工會、花蓮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南投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大高雄餐飲業職業工
會、澎湖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屏東縣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桃園縣中餐服務人
員職業工會、台南直轄市中餐職業工會、台南市外燴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屏東縣
外燴服務工作人員職業工會、臺東縣外燴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宜蘭縣外燴服務工
作人員職業工會、桃園縣外燴服務工作人員職業工會、宜蘭縣廚師職業工會、宜
蘭縣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高雄市外燴飲食職業工會、新北市外燴服務工作人
員職業工會、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婚宴文創產業發展協會、宜
蘭縣餐飲職業工會、大台南餐飲業職業工會、新北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
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廚師業職業工會、臺
東縣廚師職業工會、金門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台北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
中直轄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南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北市外燴服
務工作人員職業工會、彰化縣外燴服務工作人員職業工會、雲林縣外燴服務人員
職業工會、大台南外燴服務工作人員職業工會、高雄市外燴雜務服務人員職業工
會、中華外燴服務人員交流協會、高雄市西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中華民國旅館
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中華民國全國
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高雄市餐飲業職業工會、新北市廚師業職業
工會、新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中華民國餐飲業工會全
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副本：本署北區管理中心、本署北區管理中心東部辦公室、本署中區管理中心、本署南
區管理中心、地方政府衛生局

署長吳秀梅